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真：02-77365652

聯絡人：陳培綾

聯絡電話：02-77365652

受文者：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台中(二)字第09901181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一(附件一 118187.PDF)

主旨：有關替代役男參加10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請假一案，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內政部役政署99年7月7日役署管字第0995004899號函副本辦理(影本如附件)。

二、為因應內政部於96年4月24日行政院防臺防字第0960008291號令修正發布之「徵兵規則」及維持兵源穩定，請加強宣導嗣後參加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替代役男請依內政部、國防部相關規定及本函附件辦理請假事宜。

正本：各師資培育之大學

副本：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中等教育司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役政署 函

地址：5407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
新村光明路21號
承辦人：李承明
電話：049-2394914
傳真：049-2394351
電子信箱
：2030@mail.nca.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7月7日

發文字號：役署管字第09950048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重申有關替代役役男參加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請假一案，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98年3月10日役署管字第0985001443號函諒達及教育部99年6月29日台中（二）字第0990109397B號函辦理。
- 二、前揭函略以，嗣後替代役役男除參加國家考試，得依規定核給公假外；參加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服勤單位得依「替代役役男請假規則」及審酌下列情形辦理：
 - (一)替代役現役役男在不影響單位勤務執行，且事先經核准報名者，得核予公假。
 - (二)役男於服役前已報名參加是項考試，入營服替代役現役後，得逕核予公假。
- 三、10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教育部訂於100年3月13日（星期日）舉辦，請轉知所屬服勤單位及役男參加是類考試，得依上開規定核給公假。

正本：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外交部人事處、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經濟部投資業務處、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交通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交通部觀光局、教育部、教育

裝



線

部學生軍訓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法務部調查局、法務部矯正司、財政部關稅總局、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僑務委員會、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衛生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資訊管理處、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地方發展處、檔案管理局、內政部人事處、內政部社會司、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內政部地政司、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內政部兒童局、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中央警察大學、司法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審計部總務處、臺北市政府兵役處、高雄市政府兵役處、臺北縣政府、宜蘭縣政府、桃園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南縣政府、高雄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臺中市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南市政府

副本：教育部中等教育司、本署替代役訓練班、本署台北辦公室、北區督考科、中區督考科、南區督考科、東區督考科

99/07/07
16:08:22

